

**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  
**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12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贺增林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刘丹英女士的通知，其将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刘丹英	是	100.00	10.01%	0.42%	2018-02-01	2020-10-30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丹英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999.24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16%；刘丹英女士累计质押股份 853.18 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85.38%，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5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贺增林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220.65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0.09%。贺增林先生累计质押的公司股份为 4,908.40 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67.98%，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0.4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贺增林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刘丹英女士累计质押股份为 5,761.58 万股，占贺增林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刘丹英女士持股总数的比例为 70.09%，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4.01%。

###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关于解除证券质押的相关证明。

特此公告

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十二日